文稿頁面 文號：1090015555

檔　號：109/080402/1/
保存年限：15年

裝

便簽

日期：
單位：研究發展處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研發處學術組擬辦：

一、公告於電子佈告欄、學校及研發處首頁最新消息。

二、有意申請者請於109年10月7日下午5時前將申請文件(含光碟)1式2份送達研發處學術組，俾利備文科技部申請。另於法國主辦單位公告截止日前於指定網站完成國外線上註冊作業，始完成申請作業。

三、陳閱後文存

訂

會辦單位：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行政辦事員 柯姿伶 0902 1604		代為決行
教授兼組長 蔣恩沛 0904 1403		如擬
		教授兼研究發展長 周濟眾(丙) 0904 1411
專員 邱佳慧 0904 1411 代		

線

國立中興大學
研究發展處 1090015555

檔　　號：
保存年限：

科技部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胡敏琪　科員
電話：02-2737-7683
傳真：02-2737-7607
電子信箱：mchu@most.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科部科字第109005364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附件1 109U0P009962_109D2023331-01.pdf)

主旨：「2021年歐盟大型儀器培訓計畫(HERCULES)」自即日起受理申請，意者請於109年10月12日前函送本部，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

說明：

一、本項由法國主辦之歐盟大型儀器培訓計畫(Higher European Research Course for Users of Large Experimental Systems, HERCULES)之相關資訊，請至HERCULES 網站（http://hercules-school.eu/）參考。

二、有意者請同時向本部及法方主辦單位提出申請，經雙方審查且均獲通過者，本部將補助本項培訓相關費用。

三、作業時程：

(一)本部受理期間：即日起至10月12日止(以申請機構發文日為憑)。

(二)HERCULES線上註冊日期：109年9月1日起至10月17日。

(三)本部核定補助日期：109年12月中旬。

(四)計畫培訓日期：110年2月22日至3月26日。

四、本案申請徵求說明如附件，所需檢附之文件請至本部網站計畫徵求專區下載：https://www.most.gov.tw/folksonomy/rfpList。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 （共307單位）
副本：駐法國代表處科技組(含附件)、本部科教國合司 109/08/31 15:24:51

部長吳政忠

裝

訂

線

科技部公開甄選 2021 年歐盟大型儀器培訓計畫 (HERCULES)

2020/9/1

法國主辦之歐盟 HERCULES (Higher European Research Course for Users of Large Experimental Systems) 培訓計畫，於 2020 年 9 月 1 日開辦暨受理報名，相關資訊可至 HERCULES 網站閱讀 http://hercules-school.eu/ 。

本項培訓課程地點在法國東南方格勒諾勃（Grenoble）舉行，於 2021 年 2 月 22 開始至 3 月 26 日結束，為期 5 週，包括 1.5 週共同課程及 3.5 週之分組（A 組及 B 組）課程：

＊ 共同課程：Basic Methods and Instruments
＊ 分組 A 組：Physics and Chemistry of Condensed Matter
＊ 分組 B 組：Biomolecular & Soft Condensed Matter Structure and Dynamics

補助項目：2021 年臺灣至多 3 名博士生或博士後研究人員參與本項訓練。補助內容包括：臺灣至法國往返交通費(新台幣 55,000 元)、受訓期間(含搭機往返)之部分生活津貼、註冊費(含課程及住宿，2,700 歐元)及保險費等，總計約為新台幣 200,000 元。

申請機構資格：本部專題研究計畫之受補助單位

申請方式：本項培訓活動之補助申請分為二個步驟

步驟一：國內部分 (採書面申辦)

有意受訓者請於 2020 年 10 月 12 日前由就讀學校/服務單位以公文向本部提出書面申請，申請時須附下列資料（第 1～6 項）書面一式二份，並附全資料電子檔（請用 PDF 格式，檔名：2021HERCULES_組別(A or B)xxx【申請人姓名】）光碟一份：

1. 基本資料表 (F06)
2. 申請意願書(中、英文各一份)，內容大綱如下，請以 A4 紙書寫。
   (1)申請組別（A 或 B）
   (2)申請目的
   (3)個人研究專長
   (4)預期效益
3. 中、英文簡歷（包括著作目錄），中文採本部研究人才個人資料表格式，英文比照中文格式。
4. 最近一次學校中文成績單。
5. 指導教授英文推薦信一封。

6. 英語能力證明文件。[請參備註]
7. 個人主要發表之學術論文全文 (0~3 篇；本項屬於參考文件，且僅需提供電子檔於光碟片中)

步驟二：國外部分 (採線上申辦)

有意受訓者須同步於法方規定之申請截止日 (2020 年 10 月 17 日)前自行至該單位網站完成線上註冊手續，始算完成整項申請程序。

待獲法國主辦單位確定最後通過人選後，本部即於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網站公告獲選學員名單，並以公文正式回復學員就讀學校/服務單位所補助的經費。

重要作業時程： (應特別注意兩階段之申請截止日期，不可逾期！)

第一階段國內書面申請—**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

第二階段國外線上註冊—**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7 日**(法國時間) [*完成後 e-mail 聯絡人]

獲選學員名單公告與發文—2020 年 12 月中旬 (暫訂)

科技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聯絡人— 胡敏琪科員 e-mail：mchu@most.gov.tw ，計畫專理陳家聆：chialinc@most.gov.tw。

備註：英語能力證明

配合本項培訓課程的授課安排，英語能力證明文件係屬必備之申請文件。

此類文件並無特別規定，但以由政府立案機構公開舉辦之英文語言能力鑑定考試成績單最具參考價值，考試包括托福(TOEFL)、托益(TOEIC)、雅思(IELTS)、全民英檢(GEPT)等均可，請參所附網址。

有意受訓者於看到本項徵求公告時，需已持有近 5 年的英文語言能力成績單，符合並取得申請資格。倘申請人不克提供上述英文語言能力鑑定考試成績單，應提供其他具有公信力之證明文件，並請於基本資料表內註明。若是曾在國外取得英語系國家之碩、博士學位者得免附本項相關文件，但請附上相關之畢業證書影本。

臺灣地區英文語言能力鑑定考試參考網址—

IELTS https://www.ieltstest.org.tw/test_date.php

TOEIC http://www.toeic.com.tw/tests_info.jsp

TOEFL http://www.toefl.com.tw/